

火车站广场绿化养护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ZDTZ20241114-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泰州市, 海陵区

一、招标条件

本火车站广场绿化养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4 万元, 招标人为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京泰路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4 万元/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火车站广场绿化养护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火车站广场绿化养护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 / ;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和能力,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注: 园林绿化相关专业指园林规划设计、景观工程设计、城市园林、环境艺术、园林工程技术、景观学、风景园林、园艺、园林等园林绿化类)。若投标人提供的职称证书不能显示专业的, 必须提供能反映园林绿化相关专业的职称评审表。

(3)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仅限于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②在其他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

(4)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

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 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此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将报名资料（单位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扫描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邮箱 65552187@qq.com 并电话联系代理确认报名。报名资料须加盖投标报名单位公章。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泰州市恒景国际花园 C21 幢 5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泰州市恒景国际花园 C21 幢 5 楼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火车站广场绿化养护项目（项目名称）业主为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京泰路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地点：泰州市火车站；

项目预算：14 万元/年；

合同期限：一年；

招标范围：火车站广场内绿化植物养护。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 / ；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和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



施工能力。

(2)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注:园林绿化相关专业指园林规划设计、景观工程设计、城市园林、环境艺术、园林工程技术、景观学、风景园林、园艺、园林等园林绿化类)。若投标人提供的职称证书不能显示专业的,必须提供能反映园林绿化相关专业的职称评审表。

(3)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仅限于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②在其他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

(4)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 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此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将报名资料(单位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扫描成一个PDF格式文件发送至邮箱65552187@qq.com并电话联系代理确认报名。报名资料须加盖投标报名单位公章。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开标时间

时间:2024年11月2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泰州市恒景国际花园C21幢5楼会议室

6.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具体方法如下: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京泰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泰州市海陵区文创大厦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523-86299608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中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泰州市恒景国际花园 C21 幢 5 楼

联系人：龚女士

电话：1377566061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京泰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泰州市海陵区文创大厦 E 座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523-86299608

电子邮件：235797032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中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泰州市恒景国际花园 C21 幢 508 室

联系人：龚燕华

电话：13775660619

电子邮件：6555218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